

关于调整部分期货合约交易保证金标准和涨跌停板幅度的通知

郑商函〔2022〕125号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易风险控制管理办法》第十条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自2022年3月15日结算时起，菜粕期货2205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调整为15%；菜粕期货2207、2208、2209及2211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调整为12%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8%；苹果期货2205合约及尿素期货2205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调整为18%。

按规则规定执行的交易保证金标准和涨跌停板幅度高于上述标准的，仍按原规定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郑州商品交易所

2022年3月11日